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旅大健康集团”），根据公司治理需要及调整安排，拟对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进行改选，近日部分董事提出了辞职申请，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有关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根据公司治理安排及工作调整需要，公司拟对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进行改选。公司董事会于近日分别收到独立董事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和非独立董事李玉珺先生、李文全先生、韦茗仁先生、程富亮先生、李建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各人员辞职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申请辞职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叶志锋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否	否
梁戈夫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否	否
李玉珺	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是	否

李文全	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是	否
韦茗仁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否	否
程富亮	董事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是	否
李建军	董事	2026.01.26	2027.08.08	工作调整	是	否

1、鉴于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公司董事会人数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因此在新任独立董事选举程序完成之前，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直至新任独立董事经股东会选举当选之日；鉴于李玉珺先生、李文全先生、韦茗仁先生的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 3 人，因此在新任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委员选举程序完成之前，李玉珺先生、李文全先生、韦茗仁先生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直至补选出继任的董事及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程富亮先生、李建军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2、鉴于新任董事长选举工作尚需履行相应法定程序，李玉珺先生申请辞任董事长职务后，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职责至新任董事长接任。

3、上述辞职人员将按照公司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相关人员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上述辞职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有关其离任须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的事项。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辞职人员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李玉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文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 万股，程富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 万股，李建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 万股，前述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监管规则的规定。

5、李玉珺先生、李文全先生、程富亮先生、李建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其中：李玉珺先生任公司董事职务，李文全先生任公司总裁职务，程富亮先生任公司副总裁、下属南方黑芝麻(广西)健康粮仓工厂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李建军先生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职务。

6、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韦茗仁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叶志锋先生、梁戈夫先生、韦茗仁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董事会对前述人员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郑玉坤先生、葛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提交股东会审议选举，任期自经股东会当选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独立董事候选人郑玉坤先生、葛靖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意见：认为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要求。

本次提名的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已发表声明，本次提名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郑玉坤先生、葛靖先生前期已参加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任职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在任职生效后，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有关培训。郑玉坤先生、葛靖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有意提名谢示先生、韦浩元先生、李可先生、莫振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任期自经股东会选举当选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示先生、韦浩元先生、李可先生、莫振军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形成审查意见：认为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要求。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相关董事辞职报告；
-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

附件: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玉坤 男,汉族,1956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审计师。现任明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7663.BJ)独立董事。

郑玉坤先生自1973年8月至1983年8月在苏州市吴江八坼食品厂工作,任会计、经理;1983年9月至1986年7月脱产在江苏广播电视台大学吴江供销电大班学习,1986年9月至1990年10月在吴江供销物资购销公司工作,任财务科副科长;1990年11月至1995年9月,在吴江审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副所长;1995年10月至2016年1月在苏州市吴江区审计局工作,任科长、副局长,退休;2019年7月至2024年12月在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质控部经理。

葛 靖 男,汉族,1986年10月出生,法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法律职业资格(A)、专利代理人资格、企业合规师。现任北京德恒(南宁)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党支部副书记、高级合伙人;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12.SH)独立董事、广西警察学院刑事科学技术学院兼职教授。

葛靖先生自2011年10月起至2017年5月在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公安分局从事刑侦侦查工作,任民警;2017年5月辞去公职后从事律师职业,2019年2月起至今先后任北京德恒(南宁)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党支部副书记、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葛靖先生2021年6月获聘中国(广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海外知识产权专家;2022年3月兼任北海仲裁委员会/北海国际仲裁院知识产权专业仲裁员,2023年1月兼任第五届北海仲裁委员会/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2022年10月兼任广西“十百千”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2023年8月兼任平陆运河集团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2023年9月起兼任广西国际民商事调解中心调解员。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玉坤先生、葛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示 男，1971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旅集团”）董事长助理，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旅大健康集团”）党委委员、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谢示先生自1993年7月起先后任柳州铁路局柳州南站办公室助理工程师，柳州铁路局办公室工程师，柳州铁路局柳州客运分公司副经理，柳州客运段党委书记（副处级），广西柳铁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广西国铁多元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正处级），南宁铁路局客运处处长；2015年3月起任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年10月起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3月起先后任广旅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广旅集团总经理助理，广西旅发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广旅集团董事长助理，广旅大健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韦浩元 男，1986年1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现任广旅大健康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旅集团巴马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韦浩元先生自2008年7月起在桂林海事局工作，历任科员、党群工作部副主任、纪检监察处副处长、海巡执法支队（全州办事处）副支队长（副处长）等职务；2019年8月起先后任广旅大健康集团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纪检监察部副部长，办公室（法务风控部）主任、工会分会主席、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兼任广旅集团团委副书记，2022年3月至2022年12月兼任广西旅发国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6月至2025年10月兼任广西旅发健康疗养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可 男，1984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广旅集团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

李可先生自2010年7月起先后任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业务员、业务主管、工程技术部业务主管、发展部业务主管、主任，广西西江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沿江产业部副部长，广旅集团投资发展部高级经理，广西旅发兴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支部委员会副书记，广西旅发防城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广西旅发东兴边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莫振军 男，198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A证)。现任广旅大健康集团外部董事、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兼)；兼任广西旅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莫振军先生于2005年7月起先后任合肥政务文化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会计，劲霸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广西南华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集团核算经理、财务部并购管理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广旅大健康集团财务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期间先后兼任广西旅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旅发集团广西自贸区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之前曾任监事)、广西广荣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西旅发防城港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示先生、韦浩元先生、李可先生、莫振军先生目前均未持有公司股份；谢示先生现任广旅集团董事长助理，广旅大健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韦浩元先生现任广旅大健康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可先生现任广旅集团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莫振军先生现任广旅大健康集团外部董事、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兼)，广旅大健康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旅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在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示先生、韦浩元先生、李可先生、莫振军先生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